



科技部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

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事業投資設置申請

污染總量預估表

半導體製造業(10303 修)

事業名稱（含廠名）：OO 電子(股)公司二廠

申請日期：98 年 01 月 01 日

投資人基本資料表（表A）

1.公司名稱 (含廠名)	OO電子股份有限公司二廠				
2.連絡地址	新竹市OO路OO號				
3.廠房地址	新竹市OO路OO號				
4.負責人	OOO				
5.聯絡人	OOO	電話號碼	(03)000-0000	分機	123
		傳真號碼	(03)000-0000		
		E-mail	123@msa.hinet.net		
6.代理人	OOO	電話號碼	(03)000-0000	分機	456
		傳真號碼	(03)000-0000		
		E-mail	456@msa.hinet.net		
7.員工人數	700人		8.產品名稱	積體電路IC	
9a.預定開始營運年	98年		9b.預估最大產能營運年	100年	
10.廠房種類	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租地自建廠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標準廠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租用他廠自建廠房				
11.廠房面積	2000 (m ²)		12.出租事業單位		
13.行業別	積體電路製造業				
14.本次申請之開發區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竹科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篤行營區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園區三、五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竹南科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龍潭科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銅鑼科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竹生物醫學園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宜蘭科學園區				

註：1.新設事業尚未核配廠房者，廠房地址及廠房面積請填寫「待核配」即可。

2.承租他廠自建廠房者請填寫出租事業單位名稱。

污染物預估資料表 (表 B)

污染物種類	污染物產生量		備註
	預定開始營運年	預估最大產能年	
廢污水 (製程+生活污水)	50	150	CMD
製程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無 廢氣產生； (單位：公噸/年) 【如有製程廢氣請依種類分別填寫於下方表格】			
硫酸	3.5	5.0	
硝酸	1.2	1.7	
鹽酸	2.7	3.8	
氫氟酸	4.8	6.72	
磷酸	1.0	1.4	
氯氣	0.8	1.2	
氨氣	3.6	5.0	
醋酸	--	--	
VOCs	4.2	6.0	
備註：1.廢(污)水包含製程廢水及生活污水，單位請以CMD(m ³ /day)推估。生活污水若無適當推估依據，建議可以每人每天50公升推估；製程如無廢水產生者，僅需推估生活污水產生量。 2.廢氣預估量為排放總量之上限值，日後將以核發操作許可證之實際檢測排放量作修正。 3.製程如產出其他空氣污染物請一併填報。			

新竹科學工業園區事業投資設置申請污染總量預估表 填寫說明

依「新竹科學工業園區環境影響調查分析及因應對策」及各科學園區環評承諾要求，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應進行污染量總量管制，區內事業投資設置時，應填寫污染總量預估表，以作為是否有足夠餘裕量可供入區之依據與參考。

為避免資料不全造成審核困擾而影響投資人權益，請事業單位依預計進駐開發內容詳細填寫，並備妥一式4份送審。審核通過後，請將申請文件電子檔傳送至本局留存備查。

一、「投資人基本資料表」(表A)

1. 本次申請為分廠者，公司名稱請包含廠名；聯絡人為本申請案相關資料表填寫者，並請填具聯絡人之電子郵件信箱，以便於審查聯繫及討論。
2. 聯絡地址為公司住址；廠房地址為本次申請總量預估之廠址，廠房尚未核定者，廠房地址及廠房面積請填「待核配」。
3. 事業如承租他廠自建廠房，請填具原承租事業單位名稱。

二、「污染物資料表」(表B)

1. 廢污水：包含製程廢水及生活污水，廢水產生量單位請以「CMD (m³/day)」推估。生活污水若無適當依據，建議可以每人每天 50 公升推估。若無製程廢水者，僅需推估生活污水即可。製程廢水請依廢水種類（如有機廢水、酸鹼廢水、空調廢水等）分項填報。
2. 廢氣：請依廢氣種類（如有機廢氣、酸鹼廢氣等）各別物種分項填報。廢氣排放量單位請以「公噸/年」推估。